

附表 2：

基隆市 111 學年度學校辦理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共同備課紀錄表

教學時間	111.10.25	教學班級	501		
教學領域	社會	教學單元	生活中的規範		
教學者	陳頡	觀察者	詹雅茸	觀察後會談時間	111.10.27
教材內容： 康軒版五上社會-CH3 生活中的規範					
教學目標： 能了解台灣法庭的運作過程及審理程序。					
學生經驗： 1. 已知生活中的規範種類。 2. 已知法律的意義及功能。					
教學活動： 1. 認識法庭的運作。 2. 我是小法官情境劇場。 3. 心得分享。					
教學評量方式： 1. 口頭評量。 2. 實作評量。					
觀察的工具和觀察焦點： 1. 觀課紀錄表。 2. 觀察者。 3. 學生是否了解案件審理的過程。					

授課教師簽名：

陳頡

觀課教師簽名：

詹雅茸

附表 3 :

**基隆市 111 學年度學校辦理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觀課紀錄表(結構式)**

學校：中正國小

觀課科目	社會	授課教師	陳頡	觀課班級	501
授課單元 名稱	五上社會-CH3 生活中的規範			觀課日期	111.10.25

1. 學生上課狀況	(1) 學生投入課堂學習程度如何？	大多都能投入課堂認真學習。
	(2) 學生有干擾課堂行為嗎？情形如何？	一位學生對同學丟紙屑，影響其學習。
2. 學生分組討論情形	(1) 小組間互動情形如何？(熱絡程度、參與程度)	
	(2) 小組討論是否聚焦本次課堂？	
	(3) 小組討論內容深度？	
3. 知識學習的情形	(1) 學生在課堂中哪一個部分感到興趣？	分配小劇場角色時。
	(2) 學生在學習中有沒有困難之處？	審理過程會遇到一些較難的詞彙。
	(3) 真正有效的學習發生在什麼情境？	小劇場進行時。
4. 綜合建議	時間分配上尚須注意。 學生投入學習，課程內容新穎。	

觀課人員： 詹雅奇

附表 4：

基隆市 111 學年度學校辦理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議課紀錄表

教學時間	111.10.25		教學班級	501	
教學領域	社會		教學單元	生活中的規範	
教學者	陳頡	觀察者	詹雅茸	觀察後會談時間	111.10.27
<p>一、教學者教學優點與特色：</p> <p>1.與學生的互動良好。</p> <p>2.課程內容有趣，引發學習動機。</p> <p>二、教學者教學待調整或改變之處：</p> <p>1.時間分配需要注意。</p> <p>2.劇本內容需再簡化。</p> <p>三、對教學者之具體成長建議：</p> <p>1.加強規範學生上課時的規定。</p> <p>2.活動時間安排可以多注意。</p> <p>✧ 教學者自我省思：</p> <p>1.學生上課秩序需要加強管理。</p> <p>2.劇本內容有些地方超出小學生的認知，須適時簡化內容。</p> <p>3.需要多注意程度較差的同學是否有參與課程。</p>					

授課教師簽名：

陳頡

觀課教師簽名：

詹雅茸